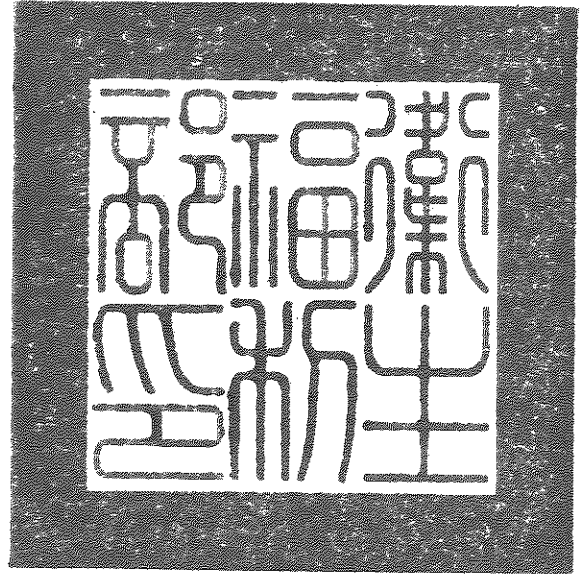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0034941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易陽實業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2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2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15912號 品名「"易陽"沙布坦錠4毫克」

衛署藥製字第019985號 品名「"易陽"博服寧膠囊50毫克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自請註銷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